

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744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西路3段96號
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林羽家

電話：03-4862507#610

電子信箱：hohongya110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永國輔字第11200075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推動本土文化產業活動開課課表、桃園市112學年度推動本土文化產業活動永安國中、租車費補助核銷方式說明 (376439621X_1120007530_ATTACH1.pdf、376439621X_1120007530_ATTACH2.pdf、376439621X_1120007530_ATTACH3.doc、376439621X_1120007530_ATTACH4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2學年度『海脣客家風情』補助學校邀請本土相關產業師到校開課實施計畫—寒假場次活動」，敬邀本市國中、小學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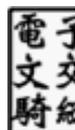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(新屋區中山西路三段96號)。
- 三、活動資訊：113年1月23日(二) 8:00-16:00。
- 四、對象：以國小高年級以上與國中生為原則。
- 五、名額：共6所學校。每校參加人數不超過20人。
- 六、報名期限：至113年1月5日止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本活動採線上報名。請至本校職探中心網頁填寫線上報名單並附上學生保險名冊(路徑：本校中心網站/首頁/輔導室職業試探中心)。逾期或額滿後將關閉系統不

教務處 112/11/08 18:39



1120008903

有附件



再受理。

八、本活動採報名順序優先制。錄取名單將公布於本校職探中心網頁。

九、費用：此活動免報名費。另有補助每校8,000元車資，實支實付。請錄取學校於活動結束1週內，將學校核章完成之黏貼憑證用紙正本、統一收據(具學校存款帳戶)、經費分攤表(車資超出補助金額時檢附)，免附文寄送至本校輔導室，俾憑辦理核銷事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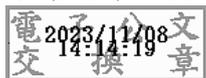
十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本活動隨隊教師公假登記。

十一、檢附「桃園市112學年度『海脣客家風情』補助學校邀請本土相關產業師到校開課實施計畫」1份、「桃園市112學年度推動本土文化產業活動開課課表」1份、學生保險名冊1份，與租車費補助核銷方式說明1份。

十二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本校承辦人員黃奕寧(03-4862507#611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